

浅谈室内空间的照明设计

□王琳

摘要:在当代室内环境中,光占据主要地位。光是人们认识一切事物的载体,没有光也就没有一切,没有光,再有创意的设计、再精美的家具、再精致的陈设小品都黯然失色。所以,在室内设计中,光能满足人们的视觉基本需求,同样,光也能产生美的艺术效果。室内空间的光源不能只依靠自然光,还需要人工照明。良好的照明设计有利于人们的身心发展,相反则让人感到困扰。

关键词:功能性 漫射照明 聚光照明

光来源于天然采光和人工照明,而对于室内设计来说,天然采光是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变化的,并不稳定,所以在现代室内设计中,人工照明逐渐被设计师所重视。

在室内照明设计中,各个灯具在室内的空间位置非常重要,设计师要重视整个空间的构成效果。人工照明不仅替代了自然光,而且能够美化室内空间环境。设计师可以加强室内空间明与暗的对比,以产生光与影的组合,使空间环境变化多端,从而使整个空间不再显得呆板,让人们心理愉悦,使人们在空间当中享受更舒适、更优美的环境氛围。

一、照明设计的特性

1. 艺术性

照明设计的艺术性是指各种灯具产生的人工光线在室内空间中形成不同的光影和色彩效果。光影效果可以形成不同的隐形空间,从而产生不同的空间风格;丰富的色彩效果可以营造出整个空间的神秘感、活力感、宁静感等,让人们有不同的心理反应。

2. 功能性

在室内照明设计中,设计师不能只单纯追求其艺术效果,还要考虑人们的生理需求。照明设计本身就是因天然采光不能满足空间的光环境需求而产生的,所以设计师要按照不同的区域空间的要求,选择适合的灯具产生的光照效果满足空间功能性需求。

二、照明设计的基本原则

照明设计是室内设计中最重要的一个部分,因为只有光才能把设计效果显现出来。设计师需要知道并且遵循照明设计的一些基本原则,也就是说设计师要把握照明设计的实用性、安全性、艺术性和经济性的原则。

1. 实用性

照明设计是为了满足人们空间光环境的需求而设计的,所以设计师应根据空间区域的特点进行照明设计。一般越高档的餐厅照度越低,只是在桌面增加局部照明,比如用一个小桌灯或者蜡烛等;高档服装店、珠宝店一般采用高照度照明,这种方式能使商品变得更加夺目,从而吸引更多的消费者。

2. 安全性

人工照明和天然采光不一样,它必须通过灯具达到空间光环境的要求。灯具使用时间过久会产生一定的热量,所以人们在使用灯具的过程中,要确保空间能通风散热,做好防火、防爆的安全设施,并且要防止触电。

在室内空间当中,如果需要重点照明突出展示物品时,一定要防止光源中的紫外线对贵重物品以及容易受损物品的破坏。此外,这种照明设计不当也会使空间内部亮度分布不均匀、对比强度大,导致人们视觉不舒适,加重视力负担,使眼睛疲劳,甚至产生眩光、眩晕现象。

3. 艺术性

照明设计若使用不当,就会使空间略显呆板、毫无特色;相反,巧妙地运用照明设计,就能产生出不同的光影及色彩效果,使空间生动,并且能营造温馨、浪漫、神秘的空间效果。

4. 经济性

如果照明设计只是为了满足室内空间的视觉效果,则不必铺张浪费,只要在需要光源的空间区域内选择合适的灯具。这种照明既安全、实用,又能达到设计的艺术效果。

三、照明的方式

照明设计的目的首先是满足空间区域的视觉环境需求,保证空间的合理照度;其次是营造空间的艺术效果,渲染室内空间的气氛。光的运用及其与空间基本形态的结合,能产生出虚实效果,从而达到更好的视觉效果。照明的基本方式如下:

1. 自然采光

因为自然采光是随自然变化而变化、随时间的改变而改变的,不易控制,所以只有一些室外公共空间及户外展示活动空间运用自然采光的方式,其他一般极少单独采用。

2. 人工控制照明

人工控制照明,也就是为了让人们在空间中看得清、看得快、看得舒适,并且可以很好地控制室内场景的氛围和灯光效果。所以,一般室内展示陈列空间都采用人工照明。

3. 自然采光和人工照明相结合

在当代室内设计中,因强调与自然的沟通以及光影的运用,室内空间的照明设计通常会选择将自然采光和人工照明相结合来达到理想的效果。

四、照明设计分类

1. 直接照明

直接照明是指光线照射到墙面、地面、天花板以及各个家具界面上等,使室内光线均匀分布。光源几乎照射到了物体的本身,会使空间亮度大,较通透、明亮,使空间的光环境具有整体性。

2. 间接照明

间接照明是指照明光线射向特定物体后再由其反射回墙面

或地面。在设计中运用间接照明,可以使空间受光均匀,在视觉上达到一种事半功倍的感染效果。

3. 漫射照明

漫射照明方式是利用光的折射、反射及物质本身材质所产生的漫反射效果,控制室内高强度照明,避免灯具产生眩光反应。在室内设计中运用漫射照明,可以使整个空间变得非常柔和,视觉效果也会非常舒适。

4. 聚光照明

聚光照明是指通过照明光线集中投射来强调某个重点对象。在室内设计中运用聚光照明,可令空间层次分明、重点突出。

五、照明设计的形式

照明设计的形式有整体照明、局部照明、氛围照明等,这些都是按照功能来划分的,每种形式都具有不同的功能和特点。

1. 整体照明

整体照明也就是利用均匀的环境照明方式去照亮空间,一般采用间接照明和漫射照明方式,再结合具体环境的情况,可以把自然光作为整体照明的基础,这样可以降低整个空间明暗的对比度,使整体空间光线显得非常柔和,还可以减弱转角及投影面的阴影部分,使空间舒展开来。如果需要突出某一个区域,则可在其基础上用聚光照明方式来突出,但突出的区域整体照明不能太强烈,否则会失去空间层次效果。

2. 局部照明

与整体照明相比,局部照明是根据环境空间的需要,最大限度地突出重要区域和局部细节,完整地呈现出局部形象,当然这也是为了满足人们视觉的某种需要而采用的照明形式。具体方式如下:

(1) 自带照明

为了满足墙壁、家具、展柜等空间元素的不同要求,需要为其配置相应的自带照明。一般这种照明设计习惯把灯具安置在顶部,当然,现在也有将灯具安置在墙壁上的情况,这些都符合人们的视觉习惯。这种照明一般都是用磨砂玻璃将光源与外界隔开,以保证室内光的均匀,这也符合室内空间的视觉要求。现在的光源已不是单一的形式,色彩也较丰富,设计师可以根据对空间的要求选择合适的光源,以满足整个空间的光环境需求,但必须考虑其安全性能,如果选择了白炽灯,就必须有通风散热设备。

(2) 外部照明

如果空间元素不需要设置相应自带的照明设施,而要靠空间内的灯光才能够满足照明需要,就常用一些射灯性质的灯具,通过聚光的效果作为光源。但这种照明设计必须注意灯具的位置,最好将灯具安放在需要照射的空间元素附近,再调节好照明的角度,这样才能达到光源在室内空间中的效果。

3. 氛围照明

氛围照明主要是为了弥补普通照明的单一性。在室内空间内运用泛光灯、霓虹灯以及一些激光发射器等灯具类照明,可以营造出浪漫、神秘的艺术氛围,也可以通过灯光的渲染创造出特定的情调,营造出不同的空间效果。这种氛围照明的形式多数被用在室内展示空间内。展示空间运用造型别致的灯具以及在

灯具上增添滤色片,可以制造出丰富多彩的光源环境,从而营造出多彩的室内空间。但采用这种照明形式必须考虑光与影、明与暗之间的关系,也就是要解决空间明暗与色彩的关系。

(1) 明暗处理

任何室内空间有了照明都会产生光与影的问题,也就是要解决明与暗的关系。明暗对比太强,会使眼睛因眩光而产生疲劳感,所以设计师一定要适当处理暗部。一般照明都是从上往下照射的,这样阴影部分就会出现在地面,这也是我们日常所见到的。这时可以通过照射的角度调节,以及各个界面的漫反射,使空间阴影减弱,达到舒适的效果。如果照明从下往上照射,这时的暗部则会投在墙面上,与正常相反,这样会使空间产生诡异和恐怖的效果,也不利于人们的身心健康。所以一定要合理解决空间中的明暗关系。

(2) 色彩处理

色彩能带给人们丰富的想象力。灯光若要摆脱单一的色彩,则可以加上不同的滤色片,这样就能产生丰富的颜色,同时也能营造不同的色彩空间。在居室环境中一般会用白炽灯照亮整个空间,这样空间中设备所产生的色彩则会更鲜明。在卧室通常会采用暖色调的灯,其可以使空间显得温馨。在一些室内娱乐空间,则可采用紫色光源,可以使整个空间显得浪漫及神秘。但在处理照明色彩时,一定要考虑空间的原本色,尽量避免色彩之间的强度对比,否则很容易扭曲空间色彩。

4. 其他

随着科技水平的提高,空间照明设计不再只用灯具来表现,而将照明与电脑技术结合在一起来控制灯光,这样可以使光源变换不同的形态,也可使光源有色彩渐变的效果,为整个室内空间增添艺术效果。

六、照明的表现形式

照明最基本的表现形式就是点、线、面和体,这等同于室内空间的构成基础。人工照明不管采用什么形式,光都是通过灯具产生的。比如,室内卧室一般用吸顶灯,这就有了点的元素,而起居室顶部设计会用灯带的形式表现空间的艺术效果,这就有了线的元素,以此类推,照明设计同样也存在面和体的元素。

在室内空间照明设计中,设计师一定要结合具体的空间形式,根据不同的空间要求,科学地运用照明设计,才能使空间的氛围效果达到最佳,而不是只为了照明而照明。

参考文献:

- [1]张绮曼,郑曙暘.室内设计资料集.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1.
- [2]李健华,于鹏.室内照明设计.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2010.
- [3]马丽.室内照明设计.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2011.
- [4](美)兰德尔·怀特黑德.室内照明艺术1.孙硕,译.中国轻工业出版社,2000.

(作者单位:广东白云学院艺术与建筑学院)

编辑 伍宝